

古文字与青铜器论集

(第四辑)

张懋容 著



古文字与青铜器论集

(第四辑)

张懋容 著

科学出版社
北京

内 容 简 介

本书是作者的第四本论文集，与前三本论文集性质相同，仍然是研究中国古代的青铜器及其铭文。共收入论文28篇，主要是作者近四年来的新人作。书中既有关于新出青铜器意义价值的探讨，也有结合其他青铜器，对某一类、某一地区、某一国族、某一时段的青铜器作综合研究的文章。相比前三辑，本辑增加了新栏目：“理论与方法探微”。其目的在于探求中国古代青铜器产生、发展、衰落的基本规律，寻找种种现象背后的成因。

本书可供青铜器、古文字、先秦史方面的研究者及大专院校相关专业的师生参考、阅读。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古文字与青铜器论集. 第4辑 / 张懋著. —北京：科学出版社，2014. 4
ISBN 978-7-03-040310-0

I. ①古… II. ①张… III. ①汉字—古文字学—文集 ②青铜器（考古）—中国—文集 IV. ①H121-53 ②K876. 414-53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（2014）第058842号

责任编辑：王光明 王琳玮 / 责任校对：韩 杨

责任印制：钱玉芬 / 封面设计：陈 敬

科 学 出 版 社 出 版

北京东黄城根北街16号

邮政编码：100717

<http://www.sciencep.com>

中 国 科 学 院 印 刷 厂 印 刷

科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*

2014年4月第 一 版 开本：787×1092 1/1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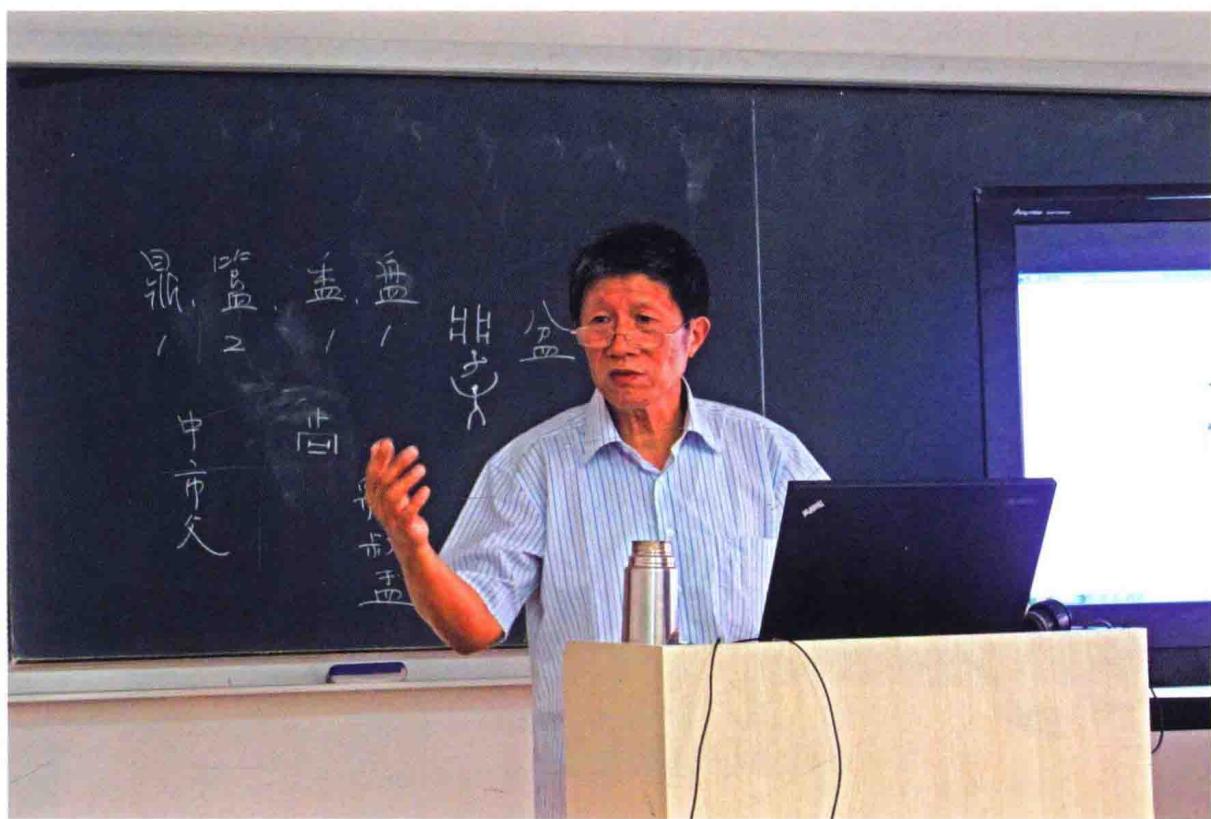
2014年4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：14 1/4 插页：1

字数：350 000

定价：128.00元

(如有印装质量问题，我社负责调换)

本书由陕西师范大学
出版基金资助出版



2010年9月8日在清华大学演讲



2012年6月20日在台北第四届汉学会上演讲

目 录

壹 古文字考释

- 试论西周金文中同名人物的区分 (3)
试论秦代封泥与汉初封泥的区分 (8)

貳 新出青铜器研究

- 谈随州叶家山西周曾国墓地 (15)
新出曾国青铜器琐谈 (21)
宝鸡石鼓山墓地文化因素分析 (29)
所见民藏青铜器撷英 (37)
重新认识彭女壶 (41)
试论山仲方座簋的价值 (46)
旨壶及相关问题浅议 (54)
伯句簋考证 (61)
试论新见晋侯簋的归属 (68)
试论新见楷大司徒簋的价值 (72)
新出杞伯簋浅谈 (76)
新见青铜方壶和编镈 (80)
介绍两件春秋晚期青铜器 (87)

叁 青铜器综合研究

- 新见金文与穆王铜器断代 (93)
三论西周方座簋 (106)
青铜盨补论 (110)
宝鸡出土周初青铜器的历史地位 (126)
戴家湾铜器的历史地位 (132)
韩城芮国墓地有多大？——两周之际芮国传世铜器与出土铜器的比较研究 ... (143)

肆 理论与方法探微

20世纪的西周青铜器分期断代研究	(149)
回顾夏商周断代工程——以西周王年研究为例	(152)
简论仿陶铜器与非仿陶铜器	(171)
试论中国古代青铜容器器形演变与功能转化的互动关系	(179)
试论商周青铜器的文化属性与器类演变的关系	(196)
周原铜器族属浅议	(215)
如何利用族徽铜器识别西周早期墓地的族属	(217)
后记	(221)

壹 古文字考释

试论西周金文中同名人物的区分

在西周金文中，出现诸如“周公”、“单伯”、“荣伯”等人物，研究者往往根据此类人名来推求其他同名人物的铜器的年代，这就是“人物系联法”。这是北宋以来一直使用的方法，郭沫若、陈梦家都是利用人名来为青铜器断代的高手。但是，随着研究的深入，学者们发现“铭文中同样人名，有时不是同一个人；即使同一个人，也可能生存于一个以上的王世。”“假设将同样人名都列诸一王之世，特别是以几个人名辗转联系，便会把本不同时的器物‘浓缩’到一起”^[1]。因此“人物系联法”如果运用不当，有可能导致错误的推论，无益于青铜器以及西周历史的研究。正确区分西周金文中的同名人物，是提高青铜器断代水平的一个关键步骤。我们认为区分的办法，就是要从器形、纹饰、铭文诸方面作综合研究，切不可偏颇。今试举例如下。

一、孟爵、孟鼎与孟卣

孟爵是爵中铭文最长者，铭曰：“唯王初臯于成周，王令孟宁邓伯，宾贝，用作父宝尊彝。”（《集成》9104）郭沫若认为“此孟与孟鼎之孟自为一人，唯孟鼎二器均作于康王末年，康王在位凡二十六年，此言‘王初祓于成周’，是王即位未久，又言‘作父宝尊彝’，则孟父已死……故今以此器改隶于昭世”^[2]。唐兰也认为孟爵与孟鼎为同人之器，“但不可能是昭王初年，因孟在二十三祀及二十五祀已任要职，不可能反而被派去作问候的工作的。因此，可定本器为康王时期，再隔二十余年，始任要职”^[3]。最近盛世收藏网在登载这件孟爵的资料时，仍然认为它与著名的孟鼎为同人之器。《金文人名汇编》（修订本）也作如此解释^[4]。

我们认为孟爵和孟鼎不是同人之器。从字体风格来看，两器迥然相异，前者粗豪，字形大小不一，捺笔肥大，波磔味浓郁，逼近商末金文；后者清丽，行款比较整饬，离玉箸体已不遥远。但凡同人之器，即或年代有所相隔，如大克鼎之于小克鼎、克钟，书体韵味依然仿佛。孟爵和孟鼎的族属似乎也不同。孟爵铭文是“用作父宝尊彝”，唐兰怀疑父下似有脱字，可能脱去“乙”、“丁”之类的日干名。称父某而不称考，多是殷遗民的用语特点。还有，他的使命是去邓国安抚邓伯，在西周金文中，被周王派去安抚东方诸侯的使者往往是原居住在东方的贵族，例如保卣中的保（《集成》5415）、作册釗卣中的作册釗（《集成》5407），因为他们熟悉那里的人文地

理，而孟正是这样的贵族，所以孟爵应是非姬姓贵族。而在二十三祀孟鼎（即大孟鼎）及二十五祀孟鼎（即小孟鼎）铭上均未见日名或者族徽。郭沫若还提到一件孟卣（《三代》13.38.1），其铭曰：“兮公室孟鬯束、贝十朋。孟对揚公休，用作父丁宝樽彝。”铭文中不仅有日名，还有族徽，明显是殷遗民了。

这三个名孟的人其实互不相干。从器形看，孟爵最早，不会晚于成王，孟鼎次之，在康王末年，孟卣最晚，在昭穆之际。从铭文内容来分析，孟鼎的孟地位最高，是朝廷重臣；孟爵的孟地位并不高，他受命出使邓国，安抚邓伯，相当于一位大使；同样孟卣的孟地位也不高，他只是兮公的一名下属。

二、几父壶与仲几父簋、伯几父簋

扶风强家村一号周墓出土伯几父簋，铭曰：“白（伯）几父作彝簋，子子孙孙永宝用。”（《集成》3765）同出有夷伯簋^[5]。

1960年10月齐家村青铜器窖藏出土几父壶，铭曰：“唯五月初吉庚午，同仲匱西宫，易（赐）几父下彝六，仆四家，金十钩。几父拜稽首，对扬朕皇君休，用作朕刺考尊壶。几父用追孝，其万年子子孙孙永宝用。”（《集成》9721）

《据古录》收录仲几父簋，铭曰：“中（仲）几父史（使）几使于者（诸）侯者（诸）监，用𠂇（厥）宾作丁宝簋。”（《集成》3954）

这三批铜器的主人伯几父、几父、仲几父及几，他们之间究竟是什么关系，历来解说不一。段绍嘉认为几父与仲几父“疑是一人”，此说有理，但他又说“惟簋作仲几父，此作几父，与此批器物中的中友父簋、友父簋中友父或作友父文例正同”^[6]。此说则差矣。中友父之中作“𠂇”，乃友父之氏名；仲几父之“仲”作“中”，乃伯仲叔季之“仲”，与“𠂇”迥然相异，怎可混为一谈？显然段绍嘉援引的例子不妥当。

《陕西扶风强家一号西周墓》简报认为仲几父与伯几父应是一人所作之器，“在伯几父簋内，几父称伯，这个伯应为伯仲叔季的伯，是排行，中几父簋之几父称中，那这个中很显然就不能作排行用了……因此中几父簋之‘中’也应是族名，几父的全名为‘中伯几父’。”既然伯是排行，所谓“伯仲叔季”者也，仲又何尝不是排行呢？将中（仲）与𠂇混同，犯了与段说同样的错误。虽然几父壶与中（𠂇）友父簋同出，但也没有直接的证据来证明几父的氏名是中（𠂇）。

尽管如此，我们认为三器之间应有联系。扶风强家村一号周墓与齐家村青铜器窖藏相距不远，伯几父与几父很可能关系密切。以日名为例证，则仲几父显然是东方氏族。几父壶与众多𠂇氏铜器（𠂇友父簋2件、𠂇友父盘1件、𠂇友父匜1件、𠂇义编钟8件）同出，𠂇氏为殷商大族，推测仲几父、几父族属应相近。强家一号墓出土伯几父簋与夷伯簋，二者字体十分接近，很可能伯几父与夷伯同宗。作册震卣曰：“王姜

令作册匱安夷伯。”夷为姜姓，故王姜派人去安问。上一节我们已经指出：在西周金文中，被周王派去安抚东方诸侯的使者往往是原居住在东方的贵族。另一点值得注意的是夷伯簋，其铭曰：“夷伯尸于西宫。”几父壶铭曰：“同仲匱西宫。”西宫应是周王室之宫，如高卣盖铭曰：“王饮西宫。”夷伯与同仲都与西宫有关，但西宫并非如郭沫若所言为“同仲所居之宫。”疑夷伯、同仲都是管理王宫的臣子，所以同仲可以在西宫赏赐几父，夷伯也因管理有方，在西宫受王赏赐。按三件铜器时代排列，伯几父簋在中期偏晚，后两件在西周晚期。伯几父与几父职位相近（几父为同仲之下属），这一点也很值得玩味。

三、员卣与员鼎

员卣铭曰：“员从史旗伐会，员先内（入）邑，员孚金，用作旅彝。”

员鼎铭曰：“唯征（正）月既望癸酉，王獸于鬯（视）廩，王令员执犬，休善，用作父甲鼎彝。彝。”

郭沫若认为两器“当是一人之器”^[7]。唐兰也把两器放在一起，并收集了其他员所作器^[8]。吴镇烽先生在《金文人名汇编》中将两器分列^[9]，显然是不同意郭、唐的说法，我们认为员卣与员鼎极可能不是同人之器。理由如下：

（1）员鼎有日名，且有族徽，彝乃殷代东方大族，而员卣均无。在西周初期，族徽与日名还比较盛行，若员卣器主同于员鼎，则一般不可能不书日名与族徽。

（2）员卣铭文记载员跟随史旗伐桧，作为一员军事将领，当是师官类职官。而员鼎铭文则显示员为王狩猎执犬，按《周礼·秋官·司寇》有犬人，员当是主管养犬的职官，与作为征伐之官的员尚有距离。

（3）员鼎与员卣铭文字形书体不同。前者字形偏于方正，笔道较宽，后者字形偏于修长，笔道较细。

（4）员鼎与员卣纹饰风格也有差异。前者饰蛇纹、乳钉纹，乳钉纹下没有底纹，与蛇纹之间留有空白，稍觉清爽；后者饰兽面纹，轮廓线用细阳线勾勒，峭拔醒目，以云雷纹衬底，繁缛华丽。

四、宜侯矢簋与作册矢令器

1954年，宜侯矢簋在江苏丹徒出土，因为它与1929年洛阳马坡出土的作册矢令器（方座簋、方尊及方彝）的器主名字有相同之处，所以郭沫若认为二者当系一人^[10]。陈梦家作了发挥，他认为“矢令最初在成周为作册之官”，矢令方座簋、方尊、方彝三器年代稍早，“最后他与成王到了宜，封为侯”，宜侯矢簋年代稍晚^[11]。唐兰则认为矢令方座簋、方尊、方彝三器的年代晚于宜侯矢簋，在昭王时期，宜侯矢不是作册矢^[12]。

李学勤先生进一步指出作册矢与宜侯矢虽然同名，其父又都以丁为庙号，但两者身份悬殊，不是一个人^[13]。这一见解十分正确。但近年来又有文章论证宜侯矢为作册矢^[14]，从而推导出它“是一件与吴国历史关系不大的铜器，因而据其铭对吴国历史及其相关问题所作的论断也就不能信从了”^[15]。看来这个问题还有申论的必要。我们说宜侯矢簋与作册矢令器的主人并非同一人，有很多依据。首先是年代不同，宜侯矢簋是康王前期器，作册矢令器是昭王时器，考虑到康王在位年数超过25年，两批青铜器的铸造时间差距在30年上下，所以其主人很难是同一人。其次族属不同，作册矢令器铭末尾缀有“鸟丙”族徽，而缀有这种族徽的铜器有父辛爵（《三代》16.31.5）、父乙觯（《集成》6508）、作册大方鼎（《集成》2758—2761）、父乙卣（《三代》12.49.7）、鸟丙癸爵（《集成》8069）、鸟丙父乙簋（《集成》3300）等器，大部分见于商代晚期，所以作册矢令是一位殷商后裔；而宜侯矢簋虽不能确定其族源，但器上无族徽，显然与作册矢令器有别。再次，两人的器物风格也不同。宜侯矢簋为四耳簋，这种形态的簋多见于陕西宝鸡地区、河北地区，未见于洛阳一带。其上纹饰的装饰风格简朴，无地纹，与矢令器花纹繁缛，极具晚商铜器风格大为不同。从文字字形书体来看，宜侯矢簋铭波磔体意味浓郁，而矢令器在这一点上并不明显。

至于有的文章将陕西宝鸡出土的矢国青铜器与宜侯矢簋、作册矢令器相联系^[16]，作为常识则不值一驳，因为前者“矢”是国族名，后者“矢”是私名，性质完全不同。

五、静方鼎与小臣静簋

《文物》1998年5期刊登日本出光美术馆所藏静方鼎资料，有学者认为此静方鼎与曾见著录的静簋（《集成》4273）、静卣（《集成》5408）、小臣静簋（《积古》5.31）为同人之器^[17]。其理由是：年代相近；父考的庙号同为“丁”。早先，郭沫若也认为小臣静簋与静簋的静系一人^[18]。《金文人名汇编》也持相同看法^[19]。初看，小臣静与静很像同一人，连他们接受周王赏赐的地点也相同——都在旁京。但仔细分析，我们认为静方鼎与静簋、小臣静簋并非同人之器。首先是年代不同，静方鼎与小臣静簋在昭世；静簋较晚，腹部倾垂，饰垂冠大鸟纹，在穆世。就字形书体而言，静簋铭文行款整齐，形态秀美，静方鼎结构开张，小臣静簋字形大小不一。三人的职官不同。小臣一职在商代甲骨文与金文中常见，如小臣丰（见小臣丰卣，《录遗》269）、小臣系（见小臣系卣，三代13·35·2至13·35·3）。到了西周早期，这个职官还有，如小臣单（见小臣单觯，三代14·55·5，成王时器）、小臣谜（见小臣谜簋，三代9·11至9·12·1，昭王时器），穆王以后就消失了。是知小臣本商代职官，在西周担任小臣一职的也多是殷遗民，因为其铭文中多有日名与族徽。小臣静簋铭文“父”字下留有空当，疑脱干支名，如同前言的孟爵。静簋的主人静的职务是司射，教王宫里的人学习射术，与静方鼎铭中带兵征战的静有很大不同。

综上所述，关于西周金文中同名人物的区分，意义重大，不仅关乎青铜器断代，也涉及西周历史的研究。三十多年来，研究者愈来愈重视西周金文中同名人物区分，标志着青铜器及其铭文的研究在方法上更趋科学，结论上更趋准确。但是，也必须清醒地认识到在西周金文研究方面，不加区分、随意将同名人物拉扯在一起的现象仍然很严重，难免给人关羽战秦琼的感觉。

为了尽可能避免这一点，除了仔细审视金文的形式与内容外，对青铜器作点考古学研究，从形制与纹饰等方面寻找更多的例证，则至关重要。

注　　释

- [1] 李学勤：《西周中期青铜器的重要标尺——周原庄白、强家两处青铜器窖藏的综合研究》，《新出青铜器研究》，文物出版社，1990年，第83页。
- [2] 郭沫若：《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》（简称《大系》），《郭沫若全集·考古编8》，科学出版社，2002年，第116页。
- [3] 唐兰：《西周青铜器铭文分代史征》（简称《史征》），中华书局，1986年，第132页。
- [4] 吴镇烽：《金文人名汇编》（修订本），中华书局，2006年，第182页。
- [5] 陕西周原扶风文管所：《陕西扶风强家一号西周墓》，《文博》1987年第4期，第19页。
- [6] 段绍嘉：《扶风齐家村出土西周青铜器简介》，《扶风齐家村铜器群》，文物出版社，1963年。
- [7] 同注[2]，第75页。
- [8] 同注[3]，第221~225页。
- [9] 同注[4]，第256页。
- [10] 同注[2]，第24页。
- [11] 陈梦家：《宜侯夨簋和它的意义》，《文物参考资料》1955年第5期，第63~66页。《西周铜器断代·宜侯夨簋》，中华书局，2004年。
- [12] 唐兰：《宜侯夨簋考释》，《考古学报》1956年第2期，第79~83页。
- [13] 李学勤：《宜侯夨簋与吴国》，《文物》1985年第7期，第25页。
- [14] 王永波：《宜侯夨簋及其相关的历史问题》，《中原文物》1999年第4期，第53页。
- [15] 胡进驻：《矢国、虞国与吴国史迹略考》，《华夏考古》2003年第3期，第68页。
- [16] 胡进驻：《矢国、虞国与吴国史迹略考》，《华夏考古》2003年第3期，第63页。
- [17] 王占奎：《关于静方鼎的几点看法》，《文物》1998年第5期，第89页。
- [18] 同注[2]，第130页。
- [19] 同注[4]，第391页。

（原载《古文字研究》第29辑，2012年）

试论秦代封泥与汉初封泥的区分

秦代与汉初是两个相连的历史时期，汉承秦制，文化一脉相承，所以要想把汉初封泥与秦代的封泥区分开来，是非常困难的。幸运的是20世纪90年代中期陕西省西安市北郊相家巷秦封泥的出土，为探索秦代与汉初封泥的区分提供了契机。

十多年前，我们在《试论西安北郊出土封泥的年代与意义》一文中，已经论证了这批封泥是秦的封泥，下限不会晚到西汉初年^[1]。十几年来学术界的看法是比较一致的，认为这批封泥中没有西汉初年的封泥。就像陕西岐山、扶风交界处的周原遗址也不会出土春秋初年的器物。这是本文立论的基础。

西安市北郊相家巷秦封泥的出土，客观上为秦代与汉初封泥的区分提供了年代标尺，其意义极其重大。那么秦代与汉初封泥的区分在哪里？孙慰祖^[2]、周晓陆等先生已经做了很系统很有发明的研究^[3]，本文拟在此基础上就秦代与汉初封泥的文字特点谈一点粗浅的看法。

—

秦代与汉初封泥文字的区分，大致有这么几点。

(1) 章法布局。玺印封泥文字与其他材质上的文字不同，文字数量少，少者一字，多者五六字，而以四字为多。因为字数少，章法布局极为重要，所以在文字布局上往往彰显出不同时代的特征来。

秦封泥印面布局的重要特征之一是田字格的大量运用。且以《秦封泥集》所收秦封泥为例^[4]，中央职官的四字印中，有田字格的封泥有745枚，无田字格的封泥有96枚，比例分别为88.59%和11.41%；地方职官的四字印中，有田字格的封泥有292枚，无田字格的封泥有103枚，比例分别为73.92%和26.08%；二者相加，有田字格的封泥有1037枚，无田字格的封泥有199枚，比例分别为83.9%和16.1%。可见有田字格的秦封泥占绝大部分。尽管汉初也有田字格的封泥，但田字格的封泥主要流行于秦代，所以，四字封泥上有无田字格仍然是我们区分秦代与汉初封泥的重要手段。

通常秦封泥文字布局不会填满印面，多留有空白之处，虚实相映，别有情趣。最明显的例子是“印”字的最后一横画往往不伸到顶端或中途下垂，如御史之印（《秦封泥集》一·二·4·2）、泰医丞印（《秦封泥集》一·二·7）、中官丞印

(《秦封泥集》一·二·88)，这样的例子很多；而汉初封泥“印”字的最后一横画通常伸到顶端。还有作为偏旁的“人”字，其平行的两竖不一般长，左边一竖较短，如“府”字(中车府丞封泥，《秦封泥集》一·二·20)、“佐”字(佐弋丞印，《秦封泥集》一·二·45)、“从”字(寺从丞印，《秦封泥集》一·二·79)；而汉初封泥“人”字平行的两竖通常是一般长的。另外如“木”字下部左右两笔向中轴线收拢，从而在两侧留出空隙(乐府丞印，《秦封泥集》一·二·41)；永巷丞印的“永”字，尽量将右边笔画紧凑，左侧上下留出空白，与其他笔画较多的三字形成对比，显然也是有意为之(《秦封泥集》一·二·54)。还有“大”、“天”、“手”、“右”等字，秦封泥多留有空白处，而汉封泥布局讲究填满，顶天立地，齐头并脚，印面文字丰满充实。

秦代与汉初封泥文字在章法布局方面的不同，要从它们的渊源说起。秦代封泥文字属于秦小篆范畴，它具有秦小篆对称、平衡的特点，但是由于秦祚过短，秦小篆的影响并没有那么广大深入，所以秦代封泥文字还存有一些大篆的意味，大小、长短可以不一样，与战国的封泥有一些相似的地方。汉初封泥属于汉小篆范畴，汉小篆是秦小篆的延续。小篆的巅峰不是秦小篆而是汉小篆，它将秦小篆的工稳的特点发挥到极致，比前者更为规整、严谨。

(2) 字形书体。就秦代封泥文字的线条而言，通常比战国封泥的线条要细，也比汉初封泥的线条要细，甚至因为纤细，出现断笔现象，或者笔道比较模糊。在这一点上，五千多方秦封泥表现出极大的一致性，因此把握这一点非常重要。孙慰祖先生已经做了很好的总结：“印文线条较细而浅是秦封泥的特点之一。这是由印文的刻铸风格决定的”^[5]。当然有的秦封泥也会在细线条的某一点上加粗，如常见“丞”字下端的中央部位(泰医丞印，《秦封泥集》一·二·7；乐府丞印，《秦封泥集》一·二·41；宦走丞印，《秦封泥集》一·二·60)。这也是战国文字特点的遗存。

汉封泥、玺印文字的特点是笔画平直，较少斜线，而秦封泥文字有较多斜线。如“相”字右旁的“目”(右丞相印，《秦封泥集》一·二·3)，中间两横画作斜线，而汉封泥作水平状；如“马”的四条腿作辐射状分布，见“军假司马”封泥(《秦封泥集》一·二·18)。这些特点都可以在战国文字中找到例证。

(3) 结构。从中国文字的总体演变来说，秦小篆可谓分水岭。在这之前，中国文字有象形意味，尽管象形意味自商代至战国是愈来愈弱，而在秦代之后则是象形意味丧失殆尽。秦代处于过渡时期，所以秦小篆的形态结构多少还承袭战国文字特点，如秦封泥中的“大”、“天”、“手”、“右”等字，笔画圆转，“随体诘屈”，依稀还能想见文字形态结构表示的意义取向。汉小篆则不同，它要求的是美观，讲究对称、平衡，已不拘泥于形体如何去表达意义。

就单个字的结体而言，秦代封泥文字讲究中宫内收，构型紧凑，形态略显修长，尤其表现在竖道上，如“之”字两边的竖画。还有宝盖头的两条外侧线，线条的中部

向内收缩，如宫字、空字（官司空丞，《秦封泥集》一·二·26；左司空印，《秦封泥集》一·二·50）、官字（泰官丞印，《秦封泥集》一·二·38）、宦字（宦者丞印，《秦封泥集》一·二·59）；而汉封泥文字的“之”字形态则比较方正，宫字（南宫侯相）、官字（齐内官丞）的宝盖头的两条外侧线平直，与秦代封泥不同。

（4）风格。印学界多用“转折圆转流畅”形容秦印，“方正平直”形容汉印，这是对的，但也并不尽然。试看秦封泥文字，如“寺”、“守”、“丞”等字中的表示手的部分，其笔画转折处呈锐角状，极有张力（泰医丞，《秦封泥集》一·二·7；官司空丞，《秦封泥集》一·二·26；居室寺从，《秦封泥集》一·二·4）。“至”字上部交叉形成三角形（居室丞印，《秦封泥集》一·二·7）。“之”字右竖道拐弯处也形成锐角，其角尤为尖长，显然是刻家有意为之，以突显其刚劲有力（御府之印，《秦封泥集》一·二·51）。秦代封泥文字可谓绵里裹针，柔媚中透出几分遒劲，这或许正是秦代封泥的可贵之处。

秦代与汉初封泥文字的区分大致有以上几点，在具体操作时，尤其要注意综合运用，不能偏颇。

二

以上我们分析总结了秦代与汉初封泥文字各自的特点，但是具体区分秦代与汉初封泥并非易事。最具考验力的是关于“皇帝信玺”的年代问题。长期以来学术界争论不休，或以为秦代封泥，持论者有赵超^[6]、王辉^[7]、周晓陆诸先生^[8]，或以为汉初封泥，如王人聪^[9]、叶其峰^[10]、孙慰祖先生作如是说。即便如孙先生这样对玺印封泥有精深研究的专家，也十分谨慎，未敢遽下定论。他在《西汉官印、封泥分期考述》中将其断为“西汉”之物^[11]，在《古玺印欣赏漫笔》一书中置于“秦汉之际”^[12]，在西安北郊相家巷秦封泥发现之后，则认为“皇帝信玺封泥的时代也当为秦”^[13]。周晓陆先生也游弋于二者之间，他将“皇帝信玺”收入《秦封泥集》，但同时又说：“然从字体、形制看亦有可能为汉初遗物”^[14]。这并非孙、周二位先生愿意莫衷一是，实在是判断“皇帝信玺”的年代的难度太大。如前所言，秦代与汉初是两个相连的历史时期，汉承秦制，文化一脉相承，更何况秦代只存在十几年，要想将这么短时间内的器物区分开来，确实很困难的。再说“皇帝信玺”只有一枚，缺乏可比性，不像其他官印，内容相同的很多，容易通过比较作出判断。

十多年前，我们在《试论西安北郊出土封泥的年代与意义》一文中指出：皇帝信玺“不是秦式封泥，乃是西汉初期的封泥”。至今我们仍然不改初衷。

今且以前述区分秦代与汉初封泥文字的四大要点来衡量“皇帝信玺”，则将“皇帝信玺”置于汉初还是比较稳妥的选择。“皇帝信玺”有田字格，但汉初也有一些封泥有田字格，在这里，是否有田字格并不是重要条件。关键是要分析“皇帝信玺”的